

新闻稿

请即发放

2024年1月11日

创兴银行推出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 8 项费用豁免优惠

为配合香港机场管理局推出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债券”），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创兴银行”）推出 8 项债券费用豁免优惠，客户可于认购期内亲临创兴银行任何香港分行申请认购。

客户可享下列 8 项债券费用豁免优惠：

项目	费用
1. 认购手续费（只适用于一手市场）	8 项全豁免
2. 提前赎回费	
3. 到期赎回费	
4. “场外交易”形式卖出债券手续费	
5. 托管费	
6. 代收利息费	
7. 债券转入费	
8. 债券转出费	

以上优惠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优惠详情请致电本行客户服务热线 (852) 3768 6888 或亲临分行查询，有关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的产品特点及风险请参阅相关发行备忘录。

重要提示：本新闻稿之内容仅供参考，并不构成任何方式之要约、招揽或建议。投资涉及风险。投资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并不等同于定期存款，并且涉及投资风险。债券之价格将会波动，任何个别债券之价格（或它的若有利润）可升亦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债券投资具其信贷、流通性、利率及其他潜在于任何投资的风险，故买卖债券未必能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本行并无就以上投资提供任何意见，香港国际机场零售债券认购仅接受“只限执行”的方式。在决定买卖前，投资者应先独立了解和衡量交易的风险及合适性，并考虑个人可承受的风险程度、投资目标、整体要求及其他情况，包括交易可产生之风险和利益。投资者在有需要时应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本文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

- 完 -

关于创兴银行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创兴银行”）于1948年在香港成立。创兴银行及其附属公司（包括创兴证券有限公司及创兴保险有限公司）为个人及企业客户提供全面商业银行及金融服务，其中包括港币及外币存款、信贷、外汇交易、财富管理、投资、证券、保险、强积金等各项产品及服务。创兴银行现时在香港设有超过30家分行，在广州、北京、深圳、上海、汕头及澳门设有分行，及在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市番禺区、佛山市南海区、佛山市顺德区、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片区、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片区、东莞市南城街道、中山市东区、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及上海市闵行区设有支行。

创兴银行于1994年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2014年2月14日成为越秀集团成员。越秀集团于2021年9月27日完成对创兴银行的私有化程序，创兴银行亦随即成为越秀集团的全资附属公司，并于2021年9月30日从香港联合交易所退市。越秀集团于1985年在香港成立。2022年越秀集团统计口径总资产约9652亿元人民币。越秀集团于2023年的“中国企业500强”排行榜位列第235位。

有关创兴银行其他资料，请浏览创兴银行网站 www.chbank.com。

传媒查询，请联络：

创兴银行

企业传讯处

陈慧家小姐

电话：(852) 3768 1177

电邮：edithchan@chbank.com